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确定 2023 年 8 月 29 日为授予日，向 1,85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共计 1,368.2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5.38 元/股。在确定授予日后办理缴款的过程中，部分员工未在规定时间内参与认购部分或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230.28 万股。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实际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856 人调整为 1,524 人，实际授予限制性股票由 1,368.20 万股调整为 1,137.92 万股。

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因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宜，对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进行变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698,704,266 元变更为人民币 1,710,083,466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1,698,704,266 股变更为 1,710,083,466 股。同意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条款如下：

1、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9870.4266 万元。

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1008.3466 万元。

2、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69870.4266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69870.4266 万股，其中 A 股股东持有 159870.4266 万股，占 94.11%；境外投

资人持有的 GDR 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对应的 A 股基础股票为 10000 万股，占 5.89%。

修改为：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71008.3466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71008.3466 万股，其中 A 股股东持有 161008.3466 万股，占 94.15%；境外投资人持有的 GDR 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对应的 A 股基础股票为 10000 万股，占 5.85%。

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之“(6)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授予权益、解除限售、回购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开立限制性股票回购专用账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将回购款项支付给激励对象”及“(12) 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除上述部分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将尽快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4 日